

蒙城县人民法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8.80	0.00	36.60	0.00	36.60	2.20

二、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蒙城县人民法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8.8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10 万元，下降 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36.6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无增减，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出境费用。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执行。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2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下降 3.6%，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各部门公务接待。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蒙城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40 号）等相关规定。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36.6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2 万元，下降 2.8%。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6.6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2 万元，下降 2.8%，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个部门公务用车运行情况。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新车需要购入。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公务用车管理制度执行。

2021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同比 (%)	增减原因
合计	38.80	减少 2.8	厉行节约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2.2	减少 3.6	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执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60	减少 2.8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6.60	减少 2.8	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公务用车管理制度执行。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